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7及106年度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港墘路200號4樓

電話：(02)87510123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7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8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9~10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1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2~13		-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21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1~37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 性之主要來源	37~40		五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40~67		六~二八
(七) 關係人交易	67~70		二九
(八) 質抵押之資產	70		三十
(九) 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71		三一
(十)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2~73		三二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2, 74~75		三二
3. 大陸投資資訊	72, 76		三二
九、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77~87		-

會計師查核報告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營業收入中來自本年度新增重要客戶及銷售成長重大之客戶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營收持續成長，而其成長之動因主要來自前十大客戶群，由於銷貨收入之真實性以及收入認列是否依循適當會計原則，對於財務績效之呈現影響重大，故著重於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年度新增之銷貨收入前十大客戶以及既有前十大客戶中銷售成長比率與金額均重大之客戶。

本會計師針對上述銷貨收入交易真實性設計相關查核程序，執行查核程序包括：

對於新增之銷貨收入前十大客戶及前十大客戶中銷售成長比率與金額均重大之客戶進行基本資料調查，並確認相關交易條件是否有異常之情事。

評估銷貨收入交易自訂單發生、出貨入帳至收款沖帳之相關內部控制，抽樣測試其設計與執行之情形。

評估管理當局收入認列之政策是否與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 15 號「收入」規定一致並於期間內一致採用，並自新增前十大及前十大中銷售成長比率與金額重大之客戶之年度收入選取樣本，檢視客戶訂單、貨運與入帳紀錄以及收款沖帳等相關文件，評估收入認列之合理性。

存貨之減損評估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存貨餘額為 64,051 仟元，佔個體資產負債表總資產之 7%。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帳載存貨主要係行車記錄器等商品存貨，各產品生命週期依消費者市場反應浮動，汰舊速度快慢不一，既有產品可能因技術更新或新品推出而導致滯銷或過時，因是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涉及管理階層對市場之判斷與諸多假設及估計，其方法將直接影響減損損失認列之金額，因而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存貨之重大會計政策及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附註四、五及十四。

本會計師藉由執行控制測試以瞭解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貨淨變現價值評估方法及相關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情形。

此外，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查核程序：

1. 瞭解管理階層對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提列政策，依照本會計師對其業務、產業與產品性質之瞭解，評估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採用之存貨備抵評價方法之適當性。
2. 核對用以計算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數據資料，包括測試存貨餘額之庫齡，抽核最近期銷貨憑證以確定其是否以成本或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並依據該資料重新核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金額；
3. 觀察年度存貨盤點，同時評估損毀貨品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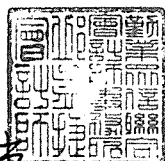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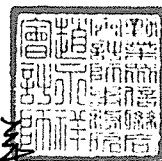
會計師 邱 盟 捷

邱盟捷



會計師 趙 永 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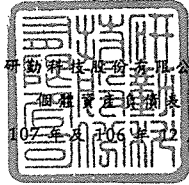
趙永祥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5513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21 日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 (附註三及六)	\$ 32,073	4	\$ 118,383	1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三、四及七)	2,832	-	-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十)	-	-	2,952	-
11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三、四及九)	62,624	7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附註三、四、十二及三十)	-	-	61,206	6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三、四及十三)	10,171	1	16,756	2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三、四、五及十三)	30,624	3	39,675	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九)	81,573	9	75,317	7
130X	存貨 (附註四、五及十四)	64,051	7	78,217	7
1200	其他應收款	888	-	-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附註二九)	2,902	-	4,618	1
1410	預付款項	21,325	2	19,855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97	-	111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309,160</u>	<u>33</u>	<u>417,090</u>	<u>40</u>
	非流動資產				
15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三、四及八)	1,127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五)	405,989	43	422,095	40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十一)	-	-	2,000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六及三十)	172,258	18	172,739	17
1821	其他無形資產	284	-	3,59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二三)	52,150	5	34,616	3
1920	存出保證金	5,873	1	2,435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637,681</u>	<u>67</u>	<u>637,479</u>	<u>60</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946,841</u>	<u>100</u>	<u>\$ 1,054,569</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七)	\$ 65,688	7	\$ 34,000	3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三、四及七)	-	-	1,420	-
2150	應付票據	62	-	13	-
2170	應付帳款	7,540	1	22,661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九)	1,517	-	3,062	1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九及二九)	19,530	2	8,806	1
2321	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 (附註十八及三十)	85,829	9	-	-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附註十七及三十)	10,017	1	61,651	6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397	-	1,153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91,580</u>	<u>20</u>	<u>132,766</u>	<u>13</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附註十八及三十)	-	-	191,299	18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七及三十)	193,816	21	203,713	19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二三)	2,728	-	7,382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二十)	636	-	937	-
2645	存入保證金	26	-	-	-
26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附註四及十五)	707	-	604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97,913</u>	<u>21</u>	<u>403,935</u>	<u>38</u>
2XXX	負債總計	<u>389,493</u>	<u>41</u>	<u>536,701</u>	<u>51</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580,897	61	471,897	45
3200	資本公積	134,769	14	184,790	17
	累積虧損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	-	24,067	2
3350	累積虧損	(134,858)	(14)	(148,419)	(14)
3300	累積虧損總計	(134,858)	(14)	(124,352)	(12)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6,865)	(2)	(13,595)	(1)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損失	(6,595)	-	-	-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	-	(872)	-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23,460)	(2)	(14,467)	(1)
3XXX	權益總計	<u>557,348</u>	<u>59</u>	<u>517,868</u>	<u>49</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946,841</u>	<u>100</u>	<u>\$ 1,054,569</u>	<u>100</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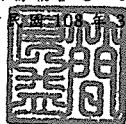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8 年 1 月 21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簡良益

經理人：簡良益

會計主管：陳柏任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 276,836	100	\$ 248,444	100
5110	<u>201,176</u>	<u>73</u>	<u>191,620</u>	<u>77</u>
5900	75,660	27	56,824	23
5910	(<u>310</u>)	-	(<u>219</u>)	-
5950	<u>75,350</u>	<u>27</u>	<u>56,605</u>	<u>23</u>
營業費用 (附註十四、二二及二九)				
6100	17,772	6	21,575	9
6200	73,444	26	61,781	25
6300	23,864	9	29,995	12
6450	<u>1,927</u>	<u>1</u>	-	-
6000	<u>117,007</u>	<u>42</u>	<u>113,351</u>	<u>46</u>
6900	(<u>41,657</u>)	(<u>15</u>)	(<u>56,746</u>)	(<u>2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附註二二及二九)				
7010	1,566	1	3,243	1
7020	(4,269)	(2)	(5,545)	(2)
7050	(10,942)	(4)	(12,645)	(5)
7070	(<u>23,580</u>)	(<u>9</u>)	<u>15,588</u>	<u>6</u>
7000	(<u>37,225</u>)	(<u>14</u>)	<u>641</u>	-
7900	(78,882)	(29)	(56,105)	(23)
7950	<u>19,257</u>	<u>7</u>	<u>13,754</u>	<u>6</u>
8200	(<u>59,625</u>)	(<u>22</u>)	(<u>42,351</u>)	(<u>17</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二一及二 三)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 量數	\$ 134	-	(\$ 321)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損益	(7,138)	(3)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 關之所得稅	<u>1,500</u>	<u>1</u>	<u>55</u>	<u>-</u>
8310		<u>(5,504)</u>	<u>(2)</u>	<u>(266)</u>	<u>-</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630)	(1)	(11,612)	(5)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失	-	-	(47)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 公司及關聯企業其 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072)	-	47,904	19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u>1,432</u>	<u>-</u>	<u>(6,163)</u>	<u>(2)</u>
8360		<u>(3,270)</u>	<u>(1)</u>	<u>30,082</u>	<u>12</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合計	<u>(8,774)</u>	<u>(3)</u>	<u>29,816</u>	<u>12</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失總額	<u>(\$ 68,399)</u>	<u>(25)</u>	<u>(\$ 12,535)</u>	<u>(5)</u>
	每股虧損 (附註二四)				
9710	基 本	<u>(\$ 1.23)</u>		<u>(\$ 1.22)</u>	
9810	稀 釋	<u>(\$ 1.23)</u>		<u>(\$ 1.2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8年3月21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簡良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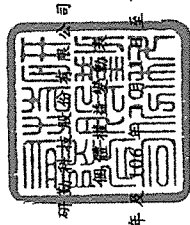


經理人：簡良益



會計主管：陳柏任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千元

代碼	106年1月1日餘額	股本 (附註二一) 金額	資本公積 (附註二一) 金額	累積虧損 (附註二一) 金額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一) 金額	待彌補虧損	其他權益 (附註二一)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附註二一)	權益總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其他權益			
A1	30,807	\$ 308,077	\$ 160,323	\$ 24,067	\$ 97,269	\$ 40,628	\$ -	\$ -	\$ 17,387	\$ 333,262		
M7	-	-	10,141	-	-	-	-	-	-	10,141		
D3	-	-	-	(266)	(9,674)	39,756	-	-	-	29,816		
D1	-	-	-	(42,351)	-	-	-	-	-	(42,351)		
E1	17,000	170,000	17,000	-	-	-	-	-	-	187,000		
L3	(618)	(6,180)	(2,674)	(8,533)	-	-	-	-	17,387	-		
Z1	47,189	471,897	184,790	24,067	(148,419)	(872)	-	-	-	517,868		
A3	-	-	-	(40)	-	872	(832)	-	-	-		
A5	47,189	471,897	184,790	24,067	(148,459)	-	(832)	-	-	517,868		
B13	-	-	-	(24,067)	24,067	-	-	-	-	-		
M7	-	-	122	-	(1,243)	-	-	-	-	(1,121)		
CI1	-	-	(50,143)	-	50,143	-	-	-	-	-		
E1	10,900	109,000	-	-	-	-	-	-	-	109,000		
D1	-	-	-	-	(59,625)	-	-	-	-	(59,625)		
D3	-	-	-	-	156	(3,270)	(5,660)	-	-	(8,774)		
Q1	-	-	-	-	103	-	(103)	-	-	-		
Z1	58,089	\$ 580,897	\$ 134,769	\$ -	\$ (134,858)	\$ (16,865)	\$ (6,595)	\$ -	\$ -	\$ 557,348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8年3月21日查核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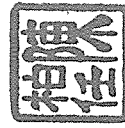


董事長：簡良益



經理人：簡良益

會計主管：陳柏任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	(\$ 78,882)	(\$ 56,105)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622	1,923
A20200	攤銷費用	5,790	4,649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927	-
A20300	呆帳費用	-	2,01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及負債(利益)損失	(1,252)	360
A23100	處分金融資產淨利益	(48)	-
A20900	財務成本	10,942	12,645
A21200	利息收入	(168)	(106)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 業損益份額	23,580	(15,588)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16)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	(2)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245	611
A23900	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未實現利益	310	219
A24200	贖回應付公司債損失	4,654	-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	(1,488)	(2,385)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6,585	(7,991)
A31150	應收帳款	7,528	13,795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5,030)	29,05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888)	-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716	403
A31200	存 貨	11,921	(8,014)
A31230	預付款項	(1,470)	15,77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7	5
A32130	應付票據	49	(99)
A32150	應付帳款	(15,384)	(18,095)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545)	(47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0,721	(15,66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44	(8,100)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67)	(20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16,461)	(51,389)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68	10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6,509)	(\$ 8,150)
A33500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13)	9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2,815)	(59,34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2,624)	-
B0001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0)	-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0	-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6,000)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002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價款	61,206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0,539)	(12,923)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	55,823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89)	(94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48	16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3,438)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379
B04500	購置其他無形資產	(2,480)	(235)
B07600	收取之現金股利	770	32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8,246)	39,44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31,866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70,625)
C01300	償還公司債	(114,557)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16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61,531)	(216,573)
C030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26	-
C04600	現金增資	109,000	187,0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5,196)	59,802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3)	20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86,310)	39,920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8,383	78,463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2,073	\$ 118,38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8年3月21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簡良益



經理人：簡良益



會計主管：陳柏任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90 年 9 月成立，主要業務為衛星導航系統(GPS)之軟硬體開發及銷售與行車記錄器之銷售。

本公司股票自 100 年 1 月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8 年 3 月 21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及 IAS 28「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等準則。

IFRS 12 之修正係釐清，除對於分類為待出售或包含於待出售處分群組中之對子公司、合資或關聯企業之權益，無須揭露該子公司、合資或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外，其餘均應依 IFRS 12 之規定揭露。前述修正將追溯適用。

2.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本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 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118,383	\$ 118,383	(1)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61,206	61,206	(2)	
股票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2,000	2,000	(3)	
基金受益憑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952	2,952	(4)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36,366	136,366	(1)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AS 39)	重 分 類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FRS 9)	107年1月1日 保留盈餘 影響數	107年1月1日 其他權益 影響數	說 明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			
加：自備供出售 (IAS 39) 重分類						
— 強制重分類	-	2,952	2,952	(\$ 40)	\$ 40	(4)
	-	2,952	2,95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權益工具						
加：自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	2,000	2,000	-	-	(3)
	-	2,000	2,0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加：自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IAS 39) 重分類	-	61,206	61,206			
加：自放款及應收款 (IAS 39) 重分類	-	254,749	254,749			
	-	315,955	315,955			(1)及(2)
合 計	\$ -	\$ 320,907	\$ 320,907	(\$ 40)	\$ 40	

(1) 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2) 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依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依 IFRS 9 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3)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投資，因非持有供交易，本公司選擇全數依 IFRS 9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將相關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832 仟元重分類為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其中原依 IAS 39 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4) 基金受益憑證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其現金流量並非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非屬權益工具，故依 IFRS 9 強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追溯適用，107 年 1 月 1 日之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調整減少 40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減少 40 仟元。

3.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4.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本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

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時，本公司原係以帳面金額作為資產回收金額以估計未來課稅所得，107年係追溯適用上述修正。

5.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本公司自 107 年 1 月 1 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本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本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係於個體資產負債表認列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

本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本公司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本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108年1月1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預計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使用權資產—非流動	\$ -	\$ 7,850	\$ 7,850
資產影響	\$ -	\$ 7,850	\$ 7,850
租賃負債—非流動	\$ -	\$ 7,850	\$ 7,850
負債影響	\$ -	\$ 7,850	\$ 7,850

2.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IFRIC 23 釐清當存有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時，本公司須假設稅務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稅務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機關接受，本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稅務處理一致。若稅務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稅務處理，本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本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首次適用 IFRIC 23 時，本公司預計將追溯適用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

3. IFRS 9 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IFRS 9 規定若合約條款允許發行人（即債務人）提前清償債務工具或允許持有人（即債權人）於到期前將債務工具賣回予發行人，且提前還款金額幾乎代表尚未支付之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以及提前終止合約之合理補償，則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該修正進一步說明，前述合理補償可能是由合約任一方支付或收取，意即提出提前還款要求之一方亦可能收取合理補償。

首次適用前述修正時，本公司預計將追溯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

4.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該修正規定，發生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時，應以發生時用以再衡量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精算假設來決定該年度剩餘期間之當期服務成本及淨利息。此外，該修正釐清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對資產上限相關規定之影響。本公司將推延適用前述修正。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企業合併」對「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本公司在與關聯企業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無關

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本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2.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該修正釐清一項業務（企業合併所取得之活動及資產組合）應至少包含投入及處理投入之實質性過程，兩者整合能顯著有助於創造產出之能力。產出之定義將著重於提供予客戶之商品及勞務，因此，刪除過去產出定義中有助於降低成本之報酬形式。同時亦刪除收購者需評估市場參與者是否有能力取代所缺少之投入及過程以繼續提供產出之規定。

此外，該修正新增一種評估所取得之活動及資產組合是否符合業務之簡化方式－集中度測試，企業可自行選用。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

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本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為商品存貨。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一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

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07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八。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與其他應收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106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與其他應收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年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106 年

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9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

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八。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其他。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十二) 收入認列

107 年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商品之銷售。由於商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權利金

權利金收入係於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依相關協議之實質條件，以應計基礎認列。權利金按時間基礎決定者，係於協議期間內按直線基礎認列收入。依照生產、銷售與其他衡量方法決定之權利金協議，係依協議條款認列收入。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四) 借款成本

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五)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離職福利

本公司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負債。

(十七) 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權益工具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年度認列。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7 年）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十三。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6 年）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81	\$ 61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31,992</u>	<u>118,322</u>
	<u>\$ 32,073</u>	<u>\$ 118,383</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u>0.001%~0.480%</u>	<u>0.001%~0.320%</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流動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 2,832</u>	<u>\$ -</u>
<u>金融負債</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應付公司債－贖回權 及賣回權	<u>\$ -</u>	<u>\$ 1,420</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107年

權益工具投資

	107年12月31日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u>\$ 1,127</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國內外權益工具投資，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

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原依 IAS 39 係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附註十一。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107 年

	<u>107年12月31日</u>
用途受限制之活期存款	<u>\$ 62,624</u>

(一) 用途受限制之活期存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附註十二。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106 年

	<u>106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國內投資	
基金受益憑證	<u>\$ 2,952</u>

十一、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106 年

	<u>106年12月31日</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u>\$ 2,000</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係按成本衡量，於資產負債表日並無減損跡象，故本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十二、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106 年

	<u>106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用途受限制之活期存款	<u>\$ 61,206</u>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u>10,171</u>	\$ <u>16,756</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34,722	\$ 41,846
減：備抵損失	(<u>4,098</u>)	(<u>2,171</u>)
	\$ <u>30,624</u>	\$ <u>39,675</u>

應收帳款

107 年度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9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以上（含）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紀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信用評等合格之不同客戶，另透過每年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1~30天	逾期 31~120天	逾期 121~240天	逾期 超過241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92%	16.40%	0%	24.57%	100%	
總帳面金額	\$ 26,636	\$ 2,653	\$ -	\$ 2,670	\$ 2,763	\$ 34,72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u>244</u>)	(<u>435</u>)	-	(<u>656</u>)	(<u>2,763</u>)	(<u>4,098</u>)
攤銷後成本	<u>\$ 26,392</u>	<u>\$ 2,218</u>	<u>\$ -</u>	<u>\$ 2,014</u>	<u>\$ -</u>	<u>\$ 30,624</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度
年初餘額 (IAS 39)	\$ 2,171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年初餘額 (IFRS 9)	2,171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1,927
年底餘額	<u>\$ 4,098</u>

106年度

本公司於106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107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評估，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240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帳齡超過240天之應收帳款認列100%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31天至240天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35,556
30天以下	140
31~120天	3,848
121~240天	338
241天以上	1,964
合計	<u>\$ 41,846</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30天以下	<u>\$ 140</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1,161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2,010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u>1,000</u>
年底餘額	<u>\$ 2,171</u>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並無客戶已進行清算之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

十四、存 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商 品	<u>\$ 64,051</u>	<u>\$ 78,217</u>

107 及 106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201,176 仟元及 191,620 仟元。

107 及 106 年度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245 仟元及 611 仟元。

十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294,284	\$ 316,529
投資關聯企業	<u>111,705</u>	<u>105,566</u>
	<u>\$ 405,989</u>	<u>\$ 422,095</u>

(一) 投資子公司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Maction International Inc. 掌門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原 名：研釀生技股份有限公 司)	<u>\$ 224,225</u>	<u>\$ 239,447</u>
PAPAGO (H.K.) Limited	42,729	43,093
	15,100	27,413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研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8,931	\$ 6,576
Zhang Men Brewing Company Limited	3,299	-
PAPAGO (Thailand) Co., Ltd.	(<u>707</u>)	(<u>604</u>)
	293,577	315,92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u>707</u>	<u>604</u>
	<u>\$ 294,284</u>	<u>\$ 316,529</u>

子 公 司 名 稱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Maction International Inc.	100.00	100.00
掌門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原 名：研釀生技股份有限公 司)	43.00	43.00
PAPAGO (H.K.) Limited	100.00	100.00
研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Zhang Men Brewing Company Limited	7.57	-
PAPAGO (Thailand) Co., Ltd.	100.00	100.00

經考量相對於掌門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研釀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其他股東所持有表決權之絕對多寡、相對大小及分佈，判斷本公司具主導掌門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研釀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攸關活動之實質能力，故將其列為子公司。

本公司於 107 年 12 月 5,093 仟元取得 Zhang Men Brewing Company Limited 7.57% 之股權，本公司與子公司掌門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對其綜合持股達 51%。

107 及 106 年度因對子公司－PAPAGO (Thailand) Co., Ltd. 之投資為貸方餘額，已轉列至非流動負債－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項下。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 107 年及 106 年研鼎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係按經會計師查核

之財務報告計算外，其餘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二) 投資關聯企業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研鼎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研鼎崧圖股份有限公司)	<u>\$ 111,705</u>	<u>\$ 105,566</u>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主要營業場所	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07年 12月31日	106年 12月31日
研鼎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研鼎崧圖股份有限公司)	資訊軟體與穿戴式裝置 批發及零售	台 灣	40.44	40.37

本公司於107年12月增加投資研鼎智能有限公司(原名：研鼎崧圖股份有限公司)195仟元，致持股比例增加為40.44%。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本公司對上述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衡量。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關聯企業IFRSs合併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研鼎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研鼎崧圖股份有限公司)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29,096	\$ 364,610
非流動資產	355,125	141,174
流動負債	(124,664)	(175,513)
非流動負債	(115,856)	(101,316)
權 益	<u>\$ 243,701</u>	<u>\$ 228,955</u>
本公司持股比例	40.44%	40.37%
本公司享有之權益	\$ 98,553	\$ 92,429
商 譽	<u>13,152</u>	<u>13,137</u>
投資帳面金額	<u>\$ 111,705</u>	<u>\$ 105,566</u>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收入	\$ 88,959	\$ 414,605
本年度淨利	\$ 19,301	\$ 42,432
其他綜合損益	(2,650)	(109)
綜合損益總額	\$ 16,651	\$ 42,323
自研鼎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收取之股利	\$ 770	\$ 327

十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其他設備	合 計
<u>成 本</u>				
106年1月1日餘額	\$ 136,626	\$ 44,140	\$ 9,285	\$ 190,051
增 添	-	-	948	948
處 分	-	-	(6,844)	(6,844)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36,626</u>	<u>\$ 44,140</u>	<u>\$ 3,389</u>	<u>\$ 184,155</u>
<u>累計折舊</u>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8,045	\$ 8,292	\$ 16,337
折舊費用	-	1,516	407	1,923
處 分	-	-	(6,844)	(6,844)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9,561</u>	<u>\$ 1,855</u>	<u>\$ 11,416</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136,626</u>	<u>\$ 34,579</u>	<u>\$ 1,534</u>	<u>\$ 172,739</u>
<u>成 本</u>				
107年1月1日餘額	\$ 136,626	\$ 44,140	\$ 3,389	\$ 184,155
增 添	-	-	1,589	1,589
處 分	-	(1,618)	(506)	(2,124)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36,626</u>	<u>\$ 42,522</u>	<u>\$ 4,472</u>	<u>\$ 183,620</u>
<u>累計折舊</u>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9,561	\$ 1,855	\$ 11,416
折舊費用	-	1,210	412	1,622
處 分	-	(1,618)	(58)	(1,676)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9,153</u>	<u>\$ 2,209</u>	<u>\$ 11,362</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136,626</u>	<u>\$ 33,369</u>	<u>\$ 2,263</u>	<u>\$ 172,258</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建築物主體	50年
辦公室裝潢	5年
其他設備	3至5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七、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 59,688	\$ -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u>6,000</u>	<u>34,000</u>
銀行借款	<u>\$ 65,688</u>	<u>\$ 34,000</u>

銀行擔保借款係以本公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三十）。

銀行借款之利率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2.10%~3.86% 及 2.10%~2.16%。

(二) 長期借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 203,833	\$ 178,174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u>-</u>	<u>87,190</u>
	203,833	265,364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u>10,017</u>)	(<u>61,651</u>)
長期借款	<u>\$ 193,816</u>	<u>\$ 203,713</u>

銀行擔保借款係以本公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三十），將於 109 年 5 月至 127 年 1 月陸續到期，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分別為 1.8%~2.48% 及 1.82%~2.16%。

銀行無擔保借款已於 107 年 1 月提前償還，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為 2.33%。

十八、應付公司債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87,700	\$ 200,000
減：應付可轉換公司債折價	(<u>1,871</u>)	(<u>8,701</u>)
	85,829	191,299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85,829</u>)	<u>-</u>
	<u>\$ -</u>	<u>\$ 191,299</u>

本公司於 105 年 12 月在台灣發行 2,000 仟單位新台幣計價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 200,000 仟元。

公司債持有人得於 106 年 1 月 23 日至 108 年 12 月 22 日止，依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之規定，將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依面額及請求轉換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轉換公司債發行時之轉換價格定為每股新台幣 18.50 元，嗣後則依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調整。到期時債券持有人若未轉換，則本公司必須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2.29%。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6,228 仟元）	\$ 193,772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 177 仟元）	(6,923)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負債之交易成本 4,791 仟元）	186,849
以有效利率 2.29% 計算之利息	118
105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186,967
以有效利率 2.29% 計算之利息	4,332
106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191,299
以有效利率 2.29% 計算之利息	4,434
贖回公司債	(109,904)
107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 85,829

十九、其他應付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5,157	\$ 3,362
應付軟體開發費	6,791	-
其他	7,582	5,444
	\$ 19,530	\$ 8,806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265	\$ 3,28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2,629</u>)	(<u>2,347</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636</u>	<u>\$ 937</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6年1月1日	<u>\$ 2,930</u>	<u>\$ 2,106</u>	<u>\$ 824</u>
當期服務成本	4	-	4
利息費用	<u>36</u>	<u>28</u>	<u>8</u>
認列於損益	<u>40</u>	<u>28</u>	<u>12</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7)	7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344	-	344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213)	-	(213)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183</u>	<u>-</u>	<u>183</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314</u>	(<u>7</u>)	<u>321</u>
雇主提撥	<u>-</u>	<u>220</u>	(<u>220</u>)
106年12月31日	<u>3,284</u>	<u>2,347</u>	<u>937</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當期服務成本	\$ 9	\$ -	\$ 9
利息費用	<u>54</u>	<u>40</u>	<u>14</u>
認列於損益	<u>63</u>	<u>40</u>	<u>23</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52	(52)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 假設變動	439	-	439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 變動	118	-	118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639</u>)	<u>-</u>	(<u>639</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82</u>)	<u>52</u>	(<u>134</u>)
雇主提撥	<u>-</u>	<u>190</u>	(<u>190</u>)
107年12月31日	<u>\$ 3,265</u>	<u>\$ 2,629</u>	<u>\$ 636</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管理費用	<u>\$ 23</u>	<u>\$ 12</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375%	1.625%
長期平均調薪率	3.250%	3.2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133)	(\$ 144)
減少 0.25%	\$ 140	\$ 151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135	\$ 147
減少 0.25%	(\$ 130)	(\$ 140)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204	\$ 22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8.1年	18.9年

二一、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70,000</u>	<u>70,000</u>
額定股本	<u>\$ 700,000</u>	<u>\$ 7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58,089</u>	<u>47,189</u>
已發行股本	<u>\$ 580,897</u>	<u>\$ 471,897</u>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7,000 仟股。

107 年 8 月 9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0,9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以每股新台幣 10 元平價發行，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580,897 仟元。上述現金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於 107 年 9 月 26 日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 107 年 10 月 30 日為增資基準日。

106 年 6 月 5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7,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以每股新台幣 11 元溢價發行，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471,897 仟元。上述現金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於 106 年 7 月 26 日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 106 年 8 月 29 日為增資基準日。

(二) 資本公積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127,847	\$ 145,194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失效認股權	3,887	16,059
股票發行溢價	-	4,091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2)	-	12,523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	3,035	6,923
	<u>\$ 134,769</u>	<u>\$ 184,790</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

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之(六)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政策係以分派股票股利為優先，亦得以現金股利分派，其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以不低於 5% 為原則。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 26 日及 106 年 6 月 20 日舉行股東常會，因 106 及 105 年度皆係累積虧損，故分別決議不分配。

因 107 年度係累積虧損，故本公司 108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擬議不分配。

有關 107 年度之虧損撥補尚待預計於 108 年 6 月 24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7年度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13,595)	(\$ 3,921)
稅率變動	491	-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3,630)	(11,612)
相關所得稅	726	1,974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		
換算差額之份額	(1,072)	(43)
相關所得稅	215	7
年底餘額	<u>(\$ 16,865)</u>	<u>(\$ 13,595)</u>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6年1月1日餘額	(\$ 40,628)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47)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份額	47,947
相關所得稅	(8,144)
106年12月31日餘額	(872)
追溯適用IFRS 9之影響數	872
107年1月1日餘額 (IFRS 9)	<u>\$ -</u>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7年度
年初餘額 (IAS 39)	\$ -
追溯適用IFRS 9之影響數	(832)
年初餘額 (IFRS 9)	(832)
稅率變動	30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權益工具	(7,138)
相關所得稅	1,448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103)
年底餘額	<u>(\$ 6,595)</u>

(五)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轉讓股份予員工 (仟 股)
106年1月1日股數	618
本年度減少	(618)
106年12月31日股數	<u>-</u>

本公司於106年7月註銷庫藏股618仟股，計17,387仟元。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二、本年度淨損

本年度淨損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收入	\$ 168	\$ 106
租金收入	815	633
其 他	583	2,504
	<u>\$ 1,566</u>	<u>\$ 3,243</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損失)	\$ -	\$ 16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	2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 資	48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損失	(168)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金融負債之利益(損失)	1,420	(360)
淨外幣兌換損失	1,154	(4,389)
贖回認股權損失	(4,654)	-
賠償損失	(2,069)	-
其他	-	(814)
	<u>(\$ 4,269)</u>	<u>(\$ 5,545)</u>

(三) 財務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6,508	\$ 8,313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4,434	4,332
	<u>\$ 10,942</u>	<u>\$ 12,645</u>

(四) 折舊及攤銷

	107年度	106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622	\$ 1,923
無形資產	5,790	4,562
預付費用	-	87
合計	<u>\$ 7,412</u>	<u>\$ 6,572</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1,622</u>	<u>\$ 1,923</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管理費用	<u>\$ 5,790</u>	<u>\$ 4,649</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一)		
確定提撥計畫	\$ 1,882	\$ 2,217
確定福利計畫	<u>23</u>	<u>12</u>
	<u>1,905</u>	<u>2,229</u>
離職福利	-	1,047
其他員工福利	<u>57,761</u>	<u>60,005</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59,666</u>	<u>\$ 63,28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59,666</u>	<u>\$ 63,281</u>

(六)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2% 至 10% 及不高於 5% 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因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皆係虧損，故分別於 108 年 3 月 21 日及 107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不配發員工及董事酬勞。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三、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主要組成項目

	107年度	106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以前年度之調整	\$ 2	\$ 2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3,051	13,752
稅率變動	4,227	-
以前年度之調整	<u>1,977</u>	<u>-</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u>\$ 19,257</u>	<u>\$ 13,754</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利益之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u>\$ 78,882</u>	<u>\$ 56,105</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利益	\$ 15,776	\$ 9,538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644)	(798)
免稅所得	735	1,672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3,340
稅率變動	4,227	-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1,816)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u>1,979</u>	<u>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u>\$ 19,257</u>	<u>\$ 13,754</u>

本公司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7 年 2 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 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 調降為 5%。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7年度	106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稅率變動	\$ 570	\$ -
本年度產生者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726	1,974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 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 益之份額	215	7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27)	5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損益	-	(8,14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未實現損益	<u>1,448</u>	<u>-</u>
	<u>\$ 2,932</u>	<u>(\$ 6,108)</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年 底 餘 額
			綜 合 損 益	自 權 益 重 分 類 至 保 留 盈 餘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77	\$ -	\$ -	(\$ 177)	\$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2,784	-	1,432	-	4,216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641	562	-	-	1,203
未實現兌換利益	97	(87)	-	-	10
未實現銷貨毛利	-	46	-	-	4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	-	1,648	-	1,648
呆帳損失	-	400	-	-	400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327	-	30	-	357
應付休假給付	26	244	-	-	270
遞延收入	51	(3)	-	-	48
	4,103	1,162	3,110	(177)	8,198
虧損扣抵	30,513	13,439	-	-	43,952
	<u>\$ 34,616</u>	<u>\$ 14,601</u>	<u>\$ 3,110</u>	<u>(\$ 177)</u>	<u>\$ 52,150</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 司及關聯企業損 益份額	\$ 6,282	(\$ 3,554)	\$ -	\$ -	\$ 2,728
未實現處分投資利 益	1,086	(1,086)	-	-	-
未實現銷貨毛利	14	(14)	-	-	-
	<u>\$ 7,382</u>	<u>(\$ 4,654)</u>	<u>\$ -</u>	<u>\$ -</u>	<u>\$ 2,728</u>

106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年 底 餘 額
			綜 合 損 益	自 權 益 重 分 類 至 保 留 盈 餘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8,321	\$ -	(\$ 8,144)		\$ 17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803	-	1,981		2,784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537	104	-		641
未實現兌換利益	503	(406)	-		97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72	-	55		327

(接次頁)

(承前頁)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應付休假給付	\$ 187	(\$ 161)	\$ -	\$ 26
遞延收入	<u>61</u>	(<u>10</u>)	<u>-</u>	<u>51</u>
	10,684	(473)	(6,108)	4,103
虧損扣抵	<u>19,105</u>	<u>11,408</u>	<u>-</u>	<u>30,513</u>
	<u>\$ 29,789</u>	<u>\$ 10,935</u>	<u>(\$ 6,108)</u>	<u>\$ 34,616</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 聯企業損益份額	\$ 9,063	(\$ 2,781)	\$ -	\$ 6,282
未實現處分投資利益	1,086	-	-	1,086
未實現銷貨毛利	<u>51</u>	(<u>37</u>)	<u>-</u>	<u>14</u>
	<u>\$ 10,200</u>	<u>(\$ 2,818)</u>	<u>\$ -</u>	<u>\$ 7,382</u>

(四)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56,283	113
51,102	115
63,022	116
<u>49,353</u>	117
<u>\$ 219,760</u>	

(五) 與投資相關且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且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分別為 18,210 仟元及 14,883 仟元。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4 年度（含）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虧損

	單位：每股元	
	107年度	106年度
基本每股虧損	<u>\$ 1.23</u>	<u>\$ 1.22</u>
稀釋每股虧損	<u>\$ 1.23</u>	<u>\$ 1.22</u>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之虧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損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之淨損	<u>\$ 59,625</u>	<u>\$ 42,351</u>

股 數

單位：仟股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48,613</u>	<u>34,629</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107及106年度為淨損，故不考慮稀釋效果，另本公司流通在外可轉換公司債券進行轉換，因具反稀釋作用，故未納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

二五、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於107及106年度並未新增發行員工認股權，已發行之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單位(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單位(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員工認股權				
年初流通在外	-	\$ -	167	\$ 28.57
本年度放棄	-		(167)	-
年底流通在外	-		-	-
年底可執行	-		-	-

二六、部分取得投資子公司－不影響控制

本公司於 107 年 12 月增加投資子公司 Zhang Men Brewing Company Limited 5,093 仟元，致本公司對 Zhang Men Brewing Company Limited 之持股比例增加為 7.57%。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本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本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自 101 年起並無變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及權益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每季重新檢視本公司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預計透過支付股利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八、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中，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有重大差異者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第 1 等級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 1 等級 公允價值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 85,829	\$ 92,577	\$ 191,299	\$ 207,558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7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2,832	\$ -	\$ -	\$ 2,832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1,127	\$ 1,127

106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2,952	\$ -	\$ -	\$ 2,952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贖回權及賣回權	\$ -	\$ 1,420	\$ -	\$ 1,420

107 及 106 年度無第 1 級與第 2 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7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合 計
期初餘額	\$ -	\$ -
重分類	2,000	2,00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873)	(873)
期末餘額	\$ 1,127	\$ 1,127

3.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衍生工具係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之選擇權衍生工具係採用選擇權定價模式估算公允價值。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之非選擇權衍生工具

係以存續期間適用之殖利率曲線採用現金流量折現分析估算公允價值。

4.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係採收益法，按現金流量折現之方式，計算預期可因持有此項投資而獲取收益之現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	\$ 315,95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	4,95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註3）	220,855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1,127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	2,832	-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1,42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4）	384,025	525,205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3：餘額係包含現金、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4：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其他應付款－關係人、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應付公司債、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應付公司債及借款。本公司之財務會計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本公司並未從事複雜之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之銷售及成本部分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本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就營業活動中產生之外幣部位採取自然避險措施，由財務會計部門依外匯市場變動慎選出口結匯時機並調節各項外幣帳戶比重，以達匯率風險之管理。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一。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損增加之金額；當新

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損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人 民 幣 之 影 響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損 益	\$ 92	(\$ 5,295)(i)	\$ 384	\$ 336(ii)

(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貨幣計價之現金、應收款項、借款及應付款項等。

(i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人民幣貨幣計價之現金、應收款項、借款及應付款項等。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以及選擇信譽良好之金融機構來管理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負債	\$105,829	\$211,299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94,557	179,455
— 金融負債	249,521	279,364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25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 387 仟元及 250 仟元，當利率增加 25 基點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借款。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本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本公司權益價格風險主要集中於台灣地區之權益工具。

敏感度分析

若權益價格上漲 1%，107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利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而增加 11 仟元。當權益價格下跌 1%，其對稅前其他綜合利益之影響為同金額之負數。

若權益價格上漲 1%，106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利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增加 30 仟元。當權益價格下跌 1%，其對稅前其他綜合利益之影響為同金額之負數。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由主要管理階層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除了本公司前四大客戶外，本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險。當交易對方互為關係企業時，本公司將其定義為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107及106年度應收帳款餘額中，本公司對前四大客戶之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均未超過總貨幣性資產之19%，對其他交易對方之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均未超過總貨幣性資產之1%。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前四大客戶，截至107及106年度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82%及72%。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7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6,736	\$ 21,913	\$ -	\$ 26	\$ -
浮動利率工具	1,281	2,554	56,140	82,822	142,471
固定利率工具	36	20,070	89,849	-	-
	<u>\$ 8,053</u>	<u>\$ 44,537</u>	<u>\$ 145,989</u>	<u>\$ 82,848</u>	<u>\$ 142,471</u>

106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3,795	\$ 30,575	\$ 172	\$ -	\$ -
浮動利率工具	1,305	2,565	77,131	85,489	151,572
固定利率工具	56	20,047	-	195,319	-
	<u>\$ 5,156</u>	<u>\$ 53,187</u>	<u>\$ 77,303</u>	<u>\$ 280,808</u>	<u>\$ 151,572</u>

(2) 融資額度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透支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6,000	\$121,190
— 未動用金額	40,500	412,810
	<u>\$ 46,500</u>	<u>\$534,000</u>
有擔保銀行透支額度		
— 已動用金額	\$263,521	\$178,174
— 未動用金額	26,051	-
	<u>\$289,572</u>	<u>\$178,174</u>

二九、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上海研亞軟件信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研亞公司）	孫公司
掌門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掌門公司）（原名：研釀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啤兒麥斯特股份有限公司（啤兒公司）	孫公司
友淳股份有限公司（友淳公司）	孫公司（106年7月後）
友硯股份有限公司（友硯公司）	孫公司（106年6月後）
閔麥股份有限公司（閔麥公司）	孫公司（106年6月後）
蘇州掌門精釀餐飲管理有限公司（蘇州掌門公司）	孫公司
研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研亞投資公司）	子公司
研動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研動公司）（原名：研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PAPAGO (Thailand) Co., Ltd. (PAPAGO Thailand)	子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PAPAGO (H.K.) Limited (PAPAGO HK)	子公司
PAPAGO JAPAN 株式會社 (PAPAGO JAPAN)	關聯企業
PAPAGO, Inc. (PAPAGO USA)	關聯企業
綠葉飲食集團有限公司 (綠葉公司)	孫公司 (107年8月後)
研鼎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研鼎公司) (原名：研鼎 崧圖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林酒股份有限公司 (林酒公司)	關聯企業
飲久興股份有限公司 (飲久興公司)	關聯企業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7年度	106年度
銷貨收入	子 公 司		
	上海研亞公司	\$ 21,128	\$ 25,985
	研動公司	1,414	1,500
	關聯企業		
	PAPAGO JAPAN	32,949	33,700
	PAPAGO USA	49,133	20,114
	其 他	-	1,718
		<u>\$ 104,624</u>	<u>\$ 83,017</u>
其他營業收入	子 公 司	<u>\$ 11,743</u>	<u>\$ 5,024</u>

對關係人之銷貨條件與一般交易無顯著不同。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子 公 司	<u>\$ 9,998</u>	<u>\$ 14,722</u>

對關係人之進貨條件與一般交易無顯著不同。

(四) 營業成本與費用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成本	關聯企業	<u>\$ 17,334</u>	<u>\$ 17,597</u>
營業費用	子 公 司	\$ 55	\$ 59
	關聯企業	-	30
		<u>\$ 55</u>	<u>\$ 89</u>

對關係人之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無顯著不同。

(五) 其他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年度	106年度
租金收入	子公司	\$ 815	\$ 549
租金收入	關聯企業	-	84
其他	子公司	37	294
其他	關聯企業	-	204
		<u>\$ 852</u>	<u>\$ 1,131</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租賃契約係參考市場行情議定租金，並依一般條件收款。

(六)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子公司		
上海研亞公司	\$ 60,262	\$ 48,021
其他	1,507	-
關聯企業		
PAPAGO JAPAN	6,619	19,925
PAPAGO USA	13,178	7,349
其他	7	22
	<u>\$ 81,573</u>	<u>\$ 75,317</u>
<u>其他應收款－關係人</u>		
子公司		
PAPAGO Thailand	\$ 2,752	\$ 2,752
研動公司	-	1,539
其他	133	138
關聯企業	17	189
	<u>\$ 2,902</u>	<u>\$ 4,618</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7及106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七) 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應付帳款－關係人</u>		
關聯企業		
研鼎公司	<u>\$ 1,517</u>	<u>\$ 3,062</u>

(接次頁)

(承前頁)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帳列其他應付款)		
關聯企業		
研鼎公司	\$ 1,500	\$ 4
其 他	-	1
	<u>\$ 1,500</u>	<u>\$ 5</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八)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處 分 價 款		處 分 (損) 益	
	107年	106年	107年	106年
子公司	<u>\$ 448</u>	<u>\$ -</u>	<u>\$ 10</u>	<u>\$ -</u>

(九)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8,313	\$ 20,006
退職後福利	476	525
	<u>\$ 18,789</u>	<u>\$ 20,531</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十、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長期借款及發行公司債之擔保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自有土地	\$136,626	\$136,626
活期存款(帳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工具投資—流動)	-	61,206
活期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2,624	-
建築物—淨額	<u>32,765</u>	<u>33,542</u>
	<u>\$232,015</u>	<u>\$231,374</u>

三一、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519	30.715 (美元：新台幣)		\$ 46,656
人 民 幣	8,643	4.472 (人民幣：新台幣)		<u>38,651</u>
				<u>\$ 85,307</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218	30.715 (美元：新台幣)		\$ 37,411
人 民 幣	46	4.472 (人民幣：新台幣)		<u>206</u>
				<u>\$ 37,617</u>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878	29.760 (美元：新台幣)		\$ 55,889
人 民 幣	8,968	4.565 (人民幣：新台幣)		<u>40,939</u>
				<u>\$ 96,828</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662	29.760 (美元：新台幣)		\$ 19,701
人 民 幣	1,617	4.565 (人民幣：新台幣)		<u>7,382</u>
				<u>\$ 27,083</u>

本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度已實現及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 1,154 仟元及(4,389)仟元，由於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
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及二八。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三。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股數(仟股) / 單位(仟)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年底		註
							市價	股權淨值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宏利特別股息收益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	\$ 2,832	0.9	\$	2,832	註 1
	股票 谷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	1,127	15.38		1,127	註 2

註 1：係依 107 年 12 月底基金淨值計算。

註 2：係依最近財務報表淨值評估公允價值。

註 3：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及受益憑證之有價證券。

註 4：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二及三。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年		投資底年		金額	年初	年底	比	持帳		有被投資公司本年年額	本公司本年年額	本年度認列之益(損)	備註
				年	年	年	年					率	面				
Zhang Men Brewing Company Limited	綠葉飲食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啤酒與食品零售	HKD 2,550	HKD 1,960	2,550	51.00	\$	7,735	(3,304)	1,665						子公司
PAPAGO (H.K.) Limited	PAPAGO, Inc. PAPAGO JAPAN 株式會社	美國 日本	資訊軟體與行車記錄器批發及零售 資訊軟體與行車記錄器批發及零售	HKD 1,550	HKD 1,550	2,000	40.00		7,632	770	308						關聯企業
研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研動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研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本 台灣	資訊軟體與行車記錄器批發及零售 一般廣告服務業	HKD 788	HKD 788	-	45.00		4,549	1,380	621						關聯企業
	研動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資訊軟體批發及零售	5,000	-	500	100.00		2,018	(3,982)	3,982						子公司

註1：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三。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年	始年	投底年	資年	金初額	年股數(仟股)	底比	持		有被投資公司	本年投資	本公司	本年	認列之	備	註
											帳面金額	率							
Zhang Men Brewing Company Limited	綠葉飲食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啤酒與食品零售	HKD 2,550	HKD 1,960	51.00	\$ 7,735	2,550	51.00	7,735	3,304	(\$ 1,665)	(\$ 3,304)	(\$ 1,665)					子公司
PAPAGO (H.K.) Limited	PAPAGO, Inc. PAPAGO JAPAN 株式會社	美國 日本	資訊軟體與行車記錄器批發及零售 資訊軟體與行車記錄器批發及零售	HKD 1,550	HKD 1,550	40.00	7,632	2,000	40.00	7,632	770	308	770	308					關聯企業
研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研勤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本 台灣	資訊軟體與行車記錄器批發及零售 一般廣告服務業	HKD 788	HKD 788	45.00	4,549	-	45.00	4,549	1,380	621	1,380	621					關聯企業
研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研勤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資訊軟體批發及零售	10,815	5,000	80.00	5,804	400	80.00	5,804	2,255	1,642	2,255	1,642					子公司
		台灣	資訊軟體批發及零售	6,000	-	100.00	2,018	600	100.00	2,018	(3,982)	(3,982)	(3,982)	(3,982)					子公司

註 1：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三。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大陸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 2)	投資額 (註 2)	投資方式	年初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註 2)	本 年 度 匯 出 金 額	回 收 或 出 匯 金 額		年底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註 2)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損 益 及 其 他 利 益 之 持 股 比 例	本 年 度 認 損 資 投 (註 3 及 5)	年 底 面 值 (註 2)	投 資 價 值 (註 2)	截 至 本 年 度 止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出 收	回						
上海研亞軟件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資訊軟體與行車記錄器批發及零售	\$ 104,390 (RMB 23,343)	\$ 111,987 (USD 3,646)	註 1	\$ 111,987 (USD 3,646)	-	\$ -	-	\$ 111,987 (USD 3,646)	5,909 (RMB 1,296)	(\$ 5,909) (USD 196)	\$ 224,035 (USD 7,294)		-
蘇州學門精釀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酒類飲品批發及零售	66,329 (RMB 14,832)	39,315 (USD 1,280)	註 1	39,315 (USD 1,280)	29,640 965	-	-	68,955 (USD 2,245)	17,145 (RMB 3,760)	(\$ 17,145) (USD 569)	43,584 (USD 1,419)		-
學門精釀餐飲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酒類飲品批發及零售	2,325 (RMB 520)	-	註 1	-	-	-	-	2,245 (RMB 925)	4,218 (RMB 925)	(\$ 4,218) (RMB 356)	397 (RMB 89)		-

年底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註 2)	\$ 180,942 (USD 5,891)	依據出經核准	經濟部投資委員會	大陸地區	審定	會審	會審	規定
年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 2)	\$ 230,363 (USD 7,500)	經濟部投資委員會	經濟部	大陸地區	審定	會審	會審	規定
本 年 度 匯 出 金 額	\$ 29,640 965	經濟部	經濟部	大陸地區	審定	會審	會審	規定
回 收 或 出 匯 金 額	\$ -	經濟部	經濟部	大陸地區	審定	會審	會審	規定
年底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 2)	\$ 111,987 (USD 3,646)	經濟部	經濟部	大陸地區	審定	會審	會審	規定
本 年 度 認 損 資 投 (註 3 及 5)	(\$ 5,909) (USD 196)	經濟部	經濟部	大陸地區	審定	會審	會審	規定
年 底 面 值 (註 2)	\$ 224,035 (USD 7,294)	經濟部	經濟部	大陸地區	審定	會審	會審	規定
投 資 價 值 (註 2)	43,584 (USD 1,419)	經濟部	經濟部	大陸地區	審定	會審	會審	規定
截 至 本 年 度 止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 -	經濟部	經濟部	大陸地區	審定	會審	會審	規定

註 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2：係按 107 年 12 月底之匯率 US\$1 = \$30.715 及 RMB\$1 = \$4.472 換算。

註 3：係按 107 年度之平均匯率 US\$1 = \$30.149 及 RMB\$1 = \$4.560 換算。

註 4：本公司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上限 (合併股權淨值 60%) \$628,847 × 60% = \$377,308。

註 5：係依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財務報表認列。

§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明細表		表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附註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附註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附註九
應收帳款明細表		表二
存貨明細表		表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六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三
短期借款明細表		表五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九
應付公司債明細表		附註十八
長期借款明細表		表六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三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表七
營業成本明細表		表八
營業費用明細表		表九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二二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二二
本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表十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金額 (仟元)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81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31,932
支票存款		<u>60</u>
合 計		<u>\$ 32,073</u>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金 額
A 公司	\$ 15,175
B 公司	8,300
C 公司	2,753
D 公司	2,082
E 公司	1,769
F 公司	1,837
其他 (註 1)	<u>2,806</u>
	34,722
減：備抵呆帳	(<u>4,098</u>)
	<u>\$ 30,624</u>

註 1：各客戶餘額皆未超過該科目餘額 5%。

註 2：本公司基於營業機密之考量，擬以代號替代客戶之實際公司名稱。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商	品	成	本
		<u>\$ 64,051</u>	<u>\$ 87,254</u>

註 1：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借款種類及債權人	契約期間	年利率	借款金額	融資額度
華南銀行(短期週轉放款)	107.12.18-108.03.18	2.100%	\$ 20,000	\$ 20,000
兆豐銀行(短期週轉放款)	107.11.21-108.05.20	2.23%	15,000	15,000
兆豐銀行(短期購料放款)	107.08.14-108.06.09	3.86%	<u>30,688</u>	46,073
合計			<u>\$ 65,688</u>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 權 銀 行	借 款 金 額	償 還 辦 法	契 約 期 間	年 利 率	抵 押 或 擔 保
中長期擔保借款					
兆豐銀行	\$ 152,000	自 107 年 1 月起按月償還，至 126 年 12 月清償。	106.12~126.12	2.250%	註 1
兆豐銀行	30,000	109 年 12 月 27 日前清償。	107.12~109.12	2.480%	註 1
合作金庫	17,150	自 107 年 5 月起按月償還，至 122 年 5 月清償。	107.5~122.5	1.80%	註 2
合作金庫	4,683	自 107 年 9 月起按月償還，至 112 年 8 月清償。	107.9~122.8	2.10%	註 2
減：1 年內到期部分 (<u>10,017</u>)					
合 計	<u>\$ 193,816</u>				

註 1：提供自有土地 116,476 仟元與建築物－淨額 22,847 仟元作為擔保品。

註 2：提供自有土地 20,150 仟元與建築物－淨額 9,918 仟元作為擔保品。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7 年度

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營業收入			
	行車記錄器收入	\$ 157,525	
	軟體授權暨車載機收入	72,277	
	導航機收入	20,404	
	胎壓偵測器收入	5,612	
	其他營業收入	<u>35,335</u>	
		291,153	
減：營業退回及折讓		(<u>14,317</u>)	
營業收入淨額		<u>\$ 276,836</u>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7 年度

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銷貨成本	
年初存貨	\$ 78,217
加：本年度進貨	145,635
減：年底存貨	(64,051)
其 他	(882)
	<u>158,919</u>
其他營業成本	
圖資成本	17,767
其 他	<u>24,490</u>
	<u>42,257</u>
合 計	<u>\$ 201,176</u>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表九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銷售費用	管理費用	研發費用	預期信用減 損 損失	合 計
薪 資	\$ 8,369	\$ 25,322	\$ 19,408	\$ -	\$ 53,099
勞 務 費	-	13,137	33	-	13,170
各項攤提	-	7,694	-	-	7,694
其他(註)	<u>9,403</u>	<u>27,291</u>	<u>4,423</u>	<u>1,927</u>	<u>43,044</u>
合 計	<u>\$ 17,772</u>	<u>\$ 73,444</u>	<u>\$ 23,864</u>	<u>\$ 1,927</u>	<u>\$ 117,007</u>

註：各項金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金額 5%。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

表十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屬於營業費用者	
	107年度	106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49,571	\$ 52,199
勞健保費用	3,478	3,980
退休金費用	1,905	2,229
董事酬金	3,528	3,528
其他員工福利	1,184	1,345
	<u>\$ 59,666</u>	<u>\$ 63,281</u>
折舊費用	<u>\$ 1,622</u>	<u>\$ 1,923</u>
攤銷費用	<u>\$ 5,790</u>	<u>\$ 4,649</u>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57 人及 56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4 人及 4 人。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80832 號

會員姓名：
 (1) 邱盟捷
 (2) 趙永祥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事務所電話：27259988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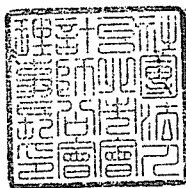
會員證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3591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3939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128940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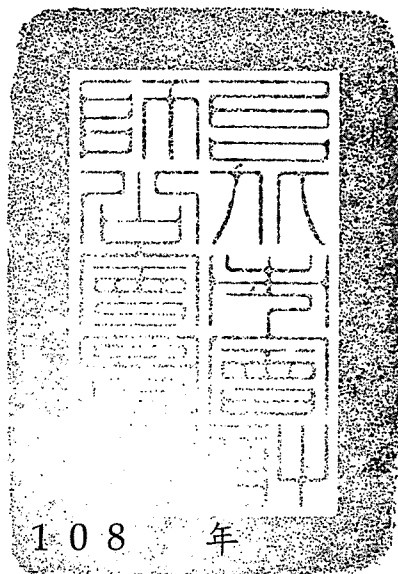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7 年度（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邱盟捷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趙永祥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對人：



中華民國 108 年 1 月 22 日